

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报告期间:20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

第一节 重要提示
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基金半年报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07年8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对本基金复核后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期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第二节 基金简介

(一)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长城安心回报

基金代码:200007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6年8月22日

报告期基金份额总额:745,506,450.60份

(二) 基金投资目标

投资目标:以获取高于银行一年定期存款(税前)利率2倍的回报为目标，通过动态的资产配置策略实现长期资本增值，争取为投资人实现长期稳定的绝对回报。

投资策略:分析上市公司的股息率、固定收益品种当期收益率、上市公司持续成长潜力、动态配置基金资产，采用“注重收益、关注成长、精选个股”的投资策略，通过把握上市公司股息率预期、持续成长潜力，选择具有持续分红能力或持续成长潜力的企业作为主要投资对象。

业绩比较基准:银行一年期定期存款(税前)利率的2倍。

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是绝对回报产品，其预期收益与风险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

(三) 基金管理人

名称: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彭洪波

联系电话:0755-23982338

传真:0755-23962328

电子邮箱:support@ccfund.com.cn

(四) 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

信息披露负责人:李芳华

联系电话:010-68426588

传真:010-68424181

电子邮箱:lifangfei@abcchina.com

(五) 信息披露方式

基金季度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网址:www.ccfund.com.cn

基金年度报告置备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9号世界商务中心41层

(三)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下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示数据。

(一) 主要财务指标(2007年1月1日—2007年6月30日)

序号	项目	金额
1	本期净收益(元)	770,940,786.43
2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净收益(元)	0.5768
3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元)	458,721,601.31
4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比例(%)	0.6153
5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元)	1,215,522,085.76
6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元)	1.6305
7	基金加权平均净值收益率	41.97%
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49.97%
9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11.70%

(二) 基金净值表现

1、长城安心回报本报告期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2、长城安心回报本报告期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图:

3、长城安心回报本报告期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图:

4、长城安心回报本报告期净值变动表

注:(1)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权投资比例为10%—85%;权证投资比例为0%—3%;债券投资比例为10%—85%;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为基金净资产的5%以上。本基金在投资运作中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严格遵守了基金合同的约定。(2)本基金基金合同自2006年8月2日起生效。(3)本基金在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近一期不摊薄一年。(4)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选择符合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第四节 财务报告

(一)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基金管理人简介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由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北证券有限公司、北方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中原信托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的第十五家基金管理公司，2001年7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注册资本为1亿元人民币。公司经营范围是发起设立基金、管理基金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目前，公司管理的基金有封闭式基金：久嘉货币投资基金；开放式基金：长城安心回报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久富货币投资基金、长城货币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货币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久富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现金管理，自2006年2月25日至2007年4月11日任“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06年8月22日至今年“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基金经理简介

杨鹤华先生，生于1964年。1993毕业于中国农业大学区域经济专业，经济学硕士。曾任职于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营业部、君安资产管理公司投资部，中国太平洋保险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基金营运部，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任总监、基金经理，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营运部，任总监、基金经理。2006年1月进入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首席分析师兼分析师，自2006年2月25日至2007年4月11日任“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06年8月22日至今年“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3、基金经理在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近一期不摊薄一年。

4、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选择符合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第五节 基金管理人报告

1、基金管理人简介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由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北证券有限公司、北方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中原信托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的第十五家基金管理公司，2001年7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注册资本为1亿元人民币。公司经营范围是发起设立基金、管理基金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目前，公司管理的基金有封闭式基金：久嘉货币投资基金；开放式基金：长城安心回报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久富货币投资基金、长城货币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货币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久富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现金管理，自2006年2月25日至2007年4月11日任“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06年8月22日至今年“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基金经理简介

杨鹤华先生，生于1964年。1993毕业于中国农业大学区域经济专业，经济学硕士。曾任职于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营业部、君安资产管理公司投资部，中国太平洋保险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基金营运部，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任总监、基金经理，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营运部，任总监、基金经理。2006年1月进入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首席分析师兼分析师，自2006年2月25日至2007年4月11日任“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06年8月22日至今年“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3、基金经理在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近一期不摊薄一年。

4、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选择符合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第二部分 基金管理人报告

1、基金管理人简介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由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北证券有限公司、北方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中原信托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的第十五家基金管理公司，2001年7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注册资本为1亿元人民币。公司经营范围是发起设立基金、管理基金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目前，公司管理的基金有封闭式基金：久嘉货币投资基金；开放式基金：长城安心回报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久富货币投资基金、长城货币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货币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久富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现金管理，自2006年2月25日至2007年4月11日任“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06年8月22日至今年“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基金经理简介

杨鹤华先生，生于1964年。1993毕业于中国农业大学区域经济专业，经济学硕士。曾任职于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营业部、君安资产管理公司投资部，中国太平洋保险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基金营运部，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任总监、基金经理，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营运部，任总监、基金经理。2006年1月进入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首席分析师兼分析师，自2006年2月25日至2007年4月11日任“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06年8月22日至今年“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3、基金经理在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近一期不摊薄一年。

4、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选择符合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第三部分 基金管理人报告

1、基金管理人简介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由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北证券有限公司、北方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中原信托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的第十五家基金管理公司，2001年7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注册资本为1亿元人民币。公司经营范围是发起设立基金、管理基金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目前，公司管理的基金有封闭式基金：久嘉货币投资基金；开放式基金：长城安心回报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久富货币投资基金、长城货币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货币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久富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现金管理，自2006年2月25日至2007年4月11日任“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06年8月22日至今年“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基金经理简介

杨鹤华先生，生于1964年。1993毕业于中国农业大学区域经济专业，经济学硕士。曾任职于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营业部、君安资产管理公司投资部，中国太平洋保险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基金营运部，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任总监、基金经理，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营运部，任总监、基金经理。2006年1月进入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首席分析师兼分析师，自2006年2月25日至2007年4月11日任“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06年8月22日至今年“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3、基金经理在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近一期不摊薄一年。

4、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选择符合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第四部分 基金管理人报告

1、基金管理人简介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由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北证券有限公司、北方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中原信托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的第十五家基金管理公司，2001年7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注册资本为1亿元人民币。公司经营范围是发起设立基金、管理基金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目前，公司管理的基金有封闭式基金：久嘉货币投资基金；开放式基金：长城安心回报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久富货币投资基金、长城货币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货币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久富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现金管理，自2006年2月25日至2007年4月11日任“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06年8月22日至今年“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基金经理简介

杨鹤华先生，生于1964年。1993毕业于中国农业大学区域经济专业，经济学硕士。曾任职于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营业部、君安资产管理公司投资部，中国太平洋保险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基金营运部，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任总监、基金经理，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营运部，任总监、基金经理。2006年1月进入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首席分析师兼分析师，自2006年2月25日至2007年4月11日任“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06年8月22日至今年“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3、基金经理在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近一期不摊薄一年。

4、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选择符合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第五部分 基金管理人报告

1、基金管理人简介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由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北证券有限公司、北方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中原信托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的第十五家基金管理公司，2001年7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注册资本为1亿元人民币。公司经营范围是发起设立基金、管理基金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目前，公司管理的基金有封闭式基金：久嘉货币投资基金；开放式基金：长城安心回报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久富货币投资基金、长城货币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货币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久富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现金管理，自2006年2月25日至2007年4月11日任“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06年8月22日至今年“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基金经理简介

杨鹤华先生，生于1964年。1993毕业于中国农业大学区域经济专业，经济学硕士。曾任职于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营业部、君安资产管理公司投资部，中国太平洋保险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基金营运部，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任总监、基金经理，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营运部，任总监、基金经理。2006年1月进入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首席分析师兼分析师，自2006年2月25日至2007年4月11日任“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06年8月22日至今年“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3、基金经理在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近一期不摊薄一年。

4、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选择符合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第六部分 基金管理人报告

1、基金管理人简介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由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北证券有限公司、北方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中原信托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的第十五家基金管理公司，2001年7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注册资本为1亿元人民币。公司经营范围是发起设立基金、管理基金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目前，公司管理的基金有封闭式基金：久嘉货币投资基金；开放式基金：长城安心回报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久富货币投资基金、长城货币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货币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久富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现金管理，自2006年2月25日至2007年4月11日任“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06年8月22日至今年“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基金经理简介

杨鹤华先生，生于1964年。1993毕业于中国农业大学区域经济专业，经济学硕士。曾任职于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营业部、君安资产管理公司投资部，中国太平洋保险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基金营运部，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任总监、基金经理，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营运部，任总监、基金经理。2006年1月进入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首席分析师兼分析师，自2006年2月25日至2007年4月11日任“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06年8月22日至今年“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3、基金经理在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近一期不摊薄一年。